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7)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所載列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文義別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所載列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之結果如下：

議案	票數 (佔臨時股東大會上已 投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第1項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批准委任曹軍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2,147,648,091 (100%)	0 (0%)
第2項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與曹軍先生訂立服務協議／委任函件	2,147,648,091 (100%)	0 (0%)
第3項普通決議案		
批准夏鵬先生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2,147,648,091 (100%)	0 (0%)

議案	票數 (佔臨時股東大會上已 投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第4項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批准與夏鵬先生終止服務協議／委任函件(如有)	2,147,648,091 (100%)	0 (0%)
第5項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批准由首都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向北京首信網創網絡信息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技術開發服務之非豁免關連交易	313,106,335 (100%)	0 (0%)

由於超過一半票數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普通決議案，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898,086,091股。誠如該通函所載，於1,834,541,756股股份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3.31%)之國資公司，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第5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故此，僅有持有合共1,063,544,33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69%)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5項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就第1項至第4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就此而言，賦予股東有權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項至第4項普通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98,086,091股。此外，並無股份賦予持有者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普通決議案。

臨時股東大會上之投票，由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連同北京市君澤君律師事務所共同監票。

董事會謹此對曹軍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表示歡迎。董事會謹此亦對夏鵬先生任內對本公司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民吉先生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分別有汪旭博士、張延女士，而非執行董事分別有李民吉先生、徐哲先生、戚其功先生、潘家任先生、曹軍先生及盧小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有陳靜先生、葉路先生及劉東東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七天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